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BII Railway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2)

## 自願性公告 業務進展

本公告由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獲得的資料，截至2024年3月31日第一季度(「期內」)，本集團完成新簽及中標項目金額人民幣約4.9億元，季度末在手訂單金額人民幣約23.8億元，整體經營情況較去年同期保持穩定。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業務拓展力度，智慧乘客信息服務業務海外版圖持續擴張，首次進入埃及市場，成功簽約開羅4號線LCD顯示屏項目，金額人民幣1,878萬元；數據與集成業務方面，自動售檢票系統(「AFC」)首次於瀋陽市場亮相，中標瀋陽地鐵3號線AFC項目，金額人民幣7,790萬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第一季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的初步評估。本公告所載數據資料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因此可能會有所變動，僅供投資者作階段性參考，相關數據以公司定期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劉瑜

香港，2024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關繼發先生、孫方女士、曹明達先生及侯薇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振邦先生、黃立新先生及李偉先生。